

工业和信息化部司局简函

工企业函〔2024〕67号

关于征集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需求 落实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政策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

近日，中国人民银行、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设立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银发〔2024〕72号），明确设立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。其中，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发放科技型中小企业首次贷款的再贷款额度为1000亿元，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依托“创新积分制”，从初创期、成长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（经与中国人民银行沟通，为广义口径科技型中小企业）中筛选形成备选企业名单，备选企业名单由行业主管部门推送至金融机构，并抄送中国人民银行。

为抓好贯彻落实工作，请各地方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在尊重企业意愿的基础上，于5月13日至5月31日之间，组织辖区内科技型中小企业（部中小企业局将统一下发企业名单）、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

巨人”企业登陆“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之融资服务专区（网址：zjtx.miit.gov.cn）”填报有关信息，形成符合条件备选企业名单，作为再贷款政策的实施基础。

此外，相关名单形成后，将广泛应用于将要推出的多项中小企业融资促进政策，请各地方中小企业主管部门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组织相关企业认真填报。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张洁 010-68205318/15210665294）

抄送：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；

部内：规划司、财务司，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、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。